

中国农业科学院博士后管理委员会文件

农科博管会〔2020〕2号

中国农业科学院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 《中国农业科学院优秀博士后评审 奖励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关于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农科院党组发〔2020〕30号），制定了《中国农业科学院优秀博士后评审奖励实施细则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国农业科学院博士后管理委员会

2020年7月24日

中国农业科学院 优秀博士后评审奖励实施细则

第一条 为激励博士后在站期间努力提升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，对表现优异、业绩突出的博士后，经择优评审后给予一定奖励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，激发博士后人员创新创造活力，促进优秀青年人才脱颖而出，根据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关于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，制定本细则。

第二条 优秀博士后评审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、公开公平、竞争择优的原则，树立注重品德、能力、业绩、贡献的评审导向，坚持分类，注重科研进展和代表性成果。

第三条 优秀博士后评审由院所两级共同组织实施。院博士后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院博管会”）负责宏观管理评审奖励工作，审定优秀博士后奖励人选。院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院博管办”）负责组织实施优秀博士后评审和奖励。院属单位负责遴选推荐优秀博士后候选人，给予配套奖励。

第四条 优秀博士后每年评选两次，每年奖励数量为在站博士后总数的 10%左右，具体名额根据当年度实际情况确定。对已获“优农计划”资助且获评优秀博士后的，只颁发证书，不予奖励，不占评选指标。

第五条 申报优秀博士后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严守国家博士后相关管理规定以及中国农业科学院各项规章制度；
2. 崇尚科学，具有良好的科研素养，秉持端正的职业道德与从业操守；
3. 进入科研流动站工作满一年，且全职在岗；
4. 从事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，具备提出和解决农业科学问题的原创能力，在关键机理、重要规律、核心方法等方面取得原创性成果。从事应用研究，具备核心技术、关键技术的创新与集成能力，在品种与产品、关键技术与装备、综合技术方案等方面取得突破性成果。从事软科学研究，具备对宏观战略研究和管理部门决策的支撑服务能力，形成高质量的战略研究报告、技术咨询报告、政策建议等；
5. 主要研究成果应为博士后在站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，须以中国农业科学院为第一完成单位，本人为第一作者；
6. 主持至少 1 项国家自然基金、国家社科基金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或其他省部级以上项目。

第六条 优秀博士后评审坚持竞争择优、分类评价的原则，实行“个人申请—导师审核—院属单位推荐—院博管办评审—院博管委会审批”的工作流程。申报人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，填写《中国农业科学院优秀博士后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。合作导师和院属单位对博士

后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，院属单位组织专家评审并确定推荐人选，推荐人选名单须公示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提交院博管办。院博管办组织专家评审优秀博士后候选人，候选人名单须公示 5 个工作日。院博管会对公示无异议的候选人名单进行审定。

第七条 院博管办负责对院属单位报送的推荐材料进行审核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审核不予通过：

1. 未按规定时间报送或未按要求填写的；
2. 不符合优秀博士后申报范围的；
3. 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；
4. 存在学术不端的；
5. 存在其他影响审核工作的情况。

第八条 院博管会向优秀博士后颁发证书和奖励经费，奖励每人 3 万元；院属单位配套奖励每人 2 万元，给予合作导师一次性奖励 1 万元，对已获得招收高质量博士后岗位补助的合作导师不再重复奖励，所需经费由院属单位统筹保障。

第九条 凡弄虚作假、剽窃他人成果，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选优秀博士后的，由院博管会撤销奖励，收回奖金，院属单位视情况可作出退站处理。

第十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原《中国农业科学院优秀博士后奖励规定》（农科院人〔2012〕175 号）同时废止，《中国农业科

学院博士后工作补充规定》(农科院人〔2014〕43号)中与本细则不一致的，以本细则为准。

第十一条 本细则由院博管办负责解释。

附件

中国农业科学院优秀博士后申请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请人基本情况					
姓名		性别	出生年月		
研究所		进站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定向就业博士毕业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人事(劳动)关系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职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籍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台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进站时间		拟出站时间			
一级学科		二级学科	合作导师		
学位情况	学士	授予时间	授予单位	所学专业	导师
	博士				
申请人的科研业绩与贡献（不超过 400 字）					
项目情况	项目名称	项目来源	项目金额	主持/参与	
获奖情况	奖励名称	授奖单位	等级	奖励时间	排名

发表论文情况	题目	发表刊物	发表时间	收录情况	排名	影响因子
获得专利情况	专利名称	专利授权号	授权日期	专利排名	国内/国际	
合作导师推荐意见	合作导师:			年 月 日		
研究所推荐意见	负责人:			(公章) 年 月 日		
院博管会评审意见	负责人:			(公章) 年 月 日		

